

证券代码：002911

证券简称：佛燃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075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
审查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经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1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》（[2022]189号），中国证监会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》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，决定终止对公司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8日